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
影响已消除的审核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 202027 号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
影响已消除的审核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 202027 号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长城”或“本公司”）编制的《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一、文化长城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编制《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文化长城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文化长城编制的《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文化长城编制的《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与实际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文化长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影响已消除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1 年 4 月 26 日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影响 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2074 号）。公司现就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的影响消除情况说明如下：

一、2019 年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内容

1、其他应收款及其减值准备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4 所述，文化长城期末对应收广东联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股利 0.42 亿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对其他应收潮州市枫溪区锦汇陶瓷原料厂、潮州市名源陶瓷有限公司、潮州市源发陶瓷有限公司三家公司的款项 3.14 亿元按照余额单独计提了 1.57 亿元的坏账准备，其中其他应收潮州市名源陶瓷有限公司 0.97 亿元的款项性质系为其担保履行担保责任转出的款项。对于上述其他应收款我们实施了函证、检查合同和凭证、核查工商信息等审计程序，但是对于三家公司与文化长城的关系、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及资金性质、是否需要对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作出进一步调整等事项仍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此外公司是否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对外担保及承诺事项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也存在不确定性。

2、失控子公司对报表的影响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2、失控子公司进展情况所述：

（1）翡翠教育失控后，公司采取的措施：向法院起诉申请解除协议，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8 月受理该案；公司就收购翡翠教育被诈骗向公安机关报

案，公安机关对该案已经刑事立案侦查；同时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或有事项、1、诉讼事项所述，翡翠教育原股东就股权转让纠纷也在起诉公司，相关案件在受理、审理或上诉的过程中。

（2）联讯教育失控后，公司采取的措施：向法院起诉要求起诉许高镭（联讯教育业绩对赌承诺人）返还联讯教育的公章、证照及凭证账册，该案件已经由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受理。

公司 2018 年对翡翠教育、联讯教育的长期股权投资分别计提减值准备 5.79 亿元、6.26 亿元，同时对与翡翠教育相关的投资即新余智趣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 0.95 亿元减值准备；2019 年由于两家子公司仍处于继续失控的状态，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需要对相关的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作出进一步的调整；同时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针对联讯教育的民事诉讼、翡翠教育的民事诉讼及刑事立案尚未审理或侦查完毕，相关案件的结果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文化长城被立案调查的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文化长城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文化长城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立案调查的结果对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4、智游教育购买房产合同执行情况

依据河南智游臻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游教育）2018 年 7 月签署的房屋买卖合同，房产出卖人应于合同签署后 360 天内将房产权属登记所需资料报产权登记机关备案，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智游教育购买的房产（账面价值 7,765.34 万元）未能办妥房产证书，也未完成购房合同备案；智游教育应于 2019 年 9 月 15 日支付购房款 640.92 万元，2020 年 1 月 10 日支付购房款 2,563.71 万元，智游教育也未按照购房合同约定的进度向开发商支付款项。依据房屋买卖合同约定如买受人逾期付款 60 日后，房产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购房款 20%的

违约金；同时约定如因出卖人的责任，买受人不能在规定期限内取得房产权属登记的，买受人如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 15 日内，房产出卖人应将购房款退还买受人。我们虽然检查了购房合同、交房验收表，实施了函证和访谈程序，但对购房协议执行过程中双方的违约情况、违约责任，仍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也无法确定智游教育所购房产是否存在产权受限情况，上述事项对智游教育房产价值和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无法确定。

二、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的部分事项影响消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积极采取措施解决、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已消除，具体情况如下：

1. 智游教育购买房产合同执行情况

2021 年 1 月，文化长城同意河南智游臻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与河南新开元恒裕工业地产有限公司解除此前双方签订的两份《房屋买卖合同》及相关手续，相关退款合计金额 3157 万元用于偿还郑州源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2021 年 1 月 9 日，河南智游臻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与河南新开元恒裕工业地产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将涉及的房产改为有偿租赁。

综上所述，公司上述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部分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